

投標專用封面



掛號郵票  
正貼

(請將本文件黏貼於自備之封套上)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□□□

投標人：

標案名稱：宜蘭縣政府辦理羅東竹林計畫區段徵收可建築土地密封投標

收件截止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 時 50 分

開標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0 時整

260 宜蘭市縣政北路 1 號

宜蘭縣政府地政處 投標信箱

本標封內容包含：

- 1、投標單
  - 2、保證金票據
  - 3、身分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
  - 4、公司變更事項登記卡影本(如有)
  - 5、退還保證金委託書(如有)
  - 6、共同投標人名冊(如有)
- [請依上列順序由上而下疊放]

標售編號  
第 \_\_\_\_\_ 號



# 羅東竹林計畫區段徵收可建築土地 退還保證金委託書

本委託書供委託他人領取保證金單據時使用

本人(公司) \_\_\_\_\_ 參與貴府 105 年 4 月 26 日羅東竹林計畫區段徵收可建築土地標售，標售編號第 \_\_\_\_\_ 號，因故無法出席，茲委託辦理未得標或廢標之應退還保證金支(本)票 ( \_\_\_\_\_ 銀行第 \_\_\_\_\_ 號) 領取相關事宜。

此致

宜蘭縣政府

委託人

姓 名：

身 份 證 字 號：

住 所：

請蓋原投  
標用印章

受託人

姓 名：

身 份 證 字 號：

住 所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# 羅東竹林計畫區段徵收可建築土地 共同投標人名冊



標售編號第\_\_\_\_\_號

第 頁，共 頁

共同投標人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法人登記字號	段別	地號	權利範圍	住址	蓋章
<b>共同投標代表人</b> (需為以上共同投標人之其中一人)						
<p>1. 如為數人合資投標者，應自行推派其中 1 位為共同投標代表人，並提供各共同投標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並簽名或蓋章備查，填寫共同投標人名冊，加蓋共同投標人印章，詳載各投標人姓名、住址、身分證字號及各人取得權利範圍，未載明各人取得權利範圍者或部分投標人取得權利範圍不明者，視為均等，未指定代表人者，以標單之第一名為代表人，投標人不得異議。</p> <p>2. 本頁表格得另行影印，並於表頭右上方標明頁數。</p>						



# 羅東竹林計畫區段徵收可建築土地

## 投標單

土地標示	*標售編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		
	地段號  地號	標售底價 (元) (阿拉伯數字)			
投標人	*姓名 (或公司名稱)	*蓋章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	
	*身分證字號 (或統一編號)	聯絡電話  及住址	電話：	*住址：	
*投標標價 (元) (大寫)		新臺幣：___億___仟___佰___拾___萬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 (請以中文：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書寫)			
保證金支(本)票 銀行 第___號		新臺幣：___仟___佰___拾___萬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 (請以中文：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書寫)			
第1次比價		新臺幣：___億___仟___佰___拾___萬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 (請以中文：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書寫)			
茲領回上列未得標保證金支(本)票無訛		領回人 簽章			
主 辦 單 位					
初審人員審核 情形及意見		科長複核		處長核定	
監標人 簽章					

以上由投標人填寫

以下請勿填寫

- 註：1. 投標價格請注意填寫，**投標價格不得塗改，且投標價格低於公告標售底價為無效標。**  
 2. 共同投標應另附共同投標人名冊，詳列各項身分資料，加蓋印章，並註明各人應有部分之權利範圍，未載明或不明者，視為均等。  
 3. \***欄位必須詳細確實填列，投標價格以外之塗改部份應加蓋投標人章(共同投標時為代表人)，否則以無效標處理。**